东丽区2023年天津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公示

|  |  |  |
| --- | --- | --- |
| 整改任务 | 任务编号 | 东丽区2023年天津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第 8 项整改任务 |
| 问题描述 | 华明非正规填埋场垃圾渗滤液现有存量缺乏准确评估，场地安全利用尚未明确具体方案。《东丽区关于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实施方案》第九项提出，华明非正规垃圾填埋场仍积存渗滤液70万吨，需有效安全管控垃圾渗滤液增量，加快消化垃圾渗滤液存量，彻底消除华明安全风险，整改目标为因地制宜实现华明非正规垃圾填埋场积存渗滤液处置和风险管控，整改时限为2024年6月。督察组发现，东丽区制定了综合治理方案，对填埋场实施了垂直防渗、填埋场简易覆膜、渗滤液治理等工程，为加快渗滤液处理进度，在每日原地处置约500吨渗滤液的基础上，外运至张贵庄污水处理厂（中铁建发展集团天津水务有限公司）和东丽区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厂（中节能天津环保能源有限公司）进行处置，高峰时期每日处理量约为2000吨左右。截至目前，已累计处置渗滤液72.45万吨，渗滤液处置量超过了整改目标，尚存渗滤液底数不清，同时尚未对后续场地安全利用提前规划并确定方案。 |
| 责任单位 | 区城管委 |
| 整改目标 |  根据《天津市东丽区华明非正规生活垃圾填埋场长效管控治理方案》做好封场及后续长效管控工作，达到非正规生活垃圾填埋场的治理标准。 |
| 整改措施 |  一是做好华明非正规垃圾填埋场尚存渗滤液评估，2024年6月完成《华明简易垃圾填埋场渗滤液现状存量调查成果报告》。二是聘请第三方对华明非正规填埋场前期方案治理内容、治理标准、治理成效进行综合评估、验收，2024年6月完成《华明简易垃圾填埋场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评估成果报告》，并依程序向市级主管部门申请销号。三是根据《天津市东丽区华明非正规生活垃圾填埋场长效管控治理方案》要求进行封场，做好土方回填、绿化、渗滤液处置等工作，加强封场管理，定期对周边地下水、土壤等进行检测，确保治理效果。 |
| 整改主要工作及成效 | 一是区城管委协调组织相关单位召开专项会议，研究解决整改难点问题。二是聘请第三方对渗滤液现有存量进行调查评估，2024年6月完成《华明简易垃圾填埋场渗滤液现状存量调查成果报告》。三是摸清渗滤液存量基础上，针对填埋场渗滤液存量治理、生态修复和终场利用、后期运行监测等长效治理管控目标，2024年10月编制完成《天津市华明简易垃圾填埋场长效管控治理方案》。四是对周边地下水、土壤进行检测，2024年6月完成《华明简易垃圾填埋场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评估成果报告》。五是对填埋场治理成效进行调查评估，根据《华明简易垃圾填埋场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评估成果报告》、《华明简易垃圾填埋场垂直防渗帷幕污染阻隔效果调查评估成果报告》评估结果，治理效果良好，有效的防护了场内高浓度渗滤液直接向外泄露流渗等现象。 |
| 整改时限 | 2025年2月10日 |
| 社会监督联系人及电话 | 联系人：李永伟，电话：022-24945277 |